

V0607

义县文史资料



第七辑

义县文史资料

第七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辽宁省义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

封面题字：郭维城
责任编辑：朱振华
编辑：崔国才 白乃庚
校对：高云

义县文史资料

第七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义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787×1092毫米 1/32 4 5/8印张 54千字

1991年11月第1版

199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

义县印刷厂印刷

(内部发行)

目 录

地方史料

难忘的岁月

- 献给义县解放43周年…胡博仁 (1)
- 补充第三团……………李重越 (32)

人物春秋

- 小英雄舍生搬救兵……………吴秀璞 (41)
- 清代名医赵青钱……………赵士毅 (49)

历史沿革

- 义县城内第一所小学——文昌宫小学……
……………张九润 (52)
- 速成班……………白乃庚 (64)
- 聚源号……………刘兴业 李文斗 (74)
- 桂馥祥药店……………周兴华 吴维坤口述
文史办整理 (85)

名特产品

- 义县名产——东北细毛羊……………王保富 (92)

文物考古

青塔寺……………谈景秀 (102)

奉国寺维修纪要……………刘绍玉 (106)

民族宗教

我在奉国寺的僧侣生活……………同 澄口述
白乃庚整理 (113)

其它史料

“孔小庄”养马庄头…孔昭全 孔宪余口述
马 瑞 张仲富整理 (133)

伪满警察概况……………李文斗 (137)

难忘的岁月

——献给义县解放43周年

胡博仁

到公元1991年10月1日，义县解放整整43周年了。义县这块土地沐浴着新时代的阳光雨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城乡经济蓬勃发展，人民生活蒸蒸日上，可谓今非昔比，换了人间。

我已年届六旬。人越是到老年，越爱追忆逝去的岁月。解放前，我那悲惨的童年，心酸的往事；解放义县时的艰苦奋斗，令人难忘。历史是面镜子。只有了解历史，才能更好地认识现实，把握未来。在今天，无论“过来人”还是“后来人”，都不应该忘记过去，不能为饮甘泉水忘了挖井人。经常想想过去，把新旧社会加以对比，就比较容易看出两种制度谁优谁

劣，追怀当年革命的艰苦历程，就会倍感社会主义江山来之不易，更加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激励起奋发向上的革命精神。

出于这样的思考，今将我苦难的童年和当年参加义县解放斗争的一些亲身经历回忆出来，纪念义县解放43周年，也献给家乡人民，特别是那些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的后来人。

一、人间地狱，悲惨童年

1930年8月，我出生在义县石佛堡村，家境一贫如洗，靠父亲一个人挑担卖瓦盆和集日“打斗”来养家糊口，真是度日如年。我五岁那年，两岁的弟弟因营养不良，病饿而死。当时我还小，不太懂事，但我仍清楚地记得，母亲怀抱死去的弟弟，嚎啕大哭，几乎背过气去。这对我幼小的心灵造成了强烈的刺激。看着父母哭，我也跟着哭。我不解地问：“小弟咋死了？我不能和小弟玩了？”这一问不要紧，父母哭得更厉害了。

1937年秋，我刚刚八岁，大祸突然降临我家。年仅42岁的父亲积劳成疾，没钱买药医治而死去。接连的不幸，对母亲的精神打击太大了。她整天哭泣，乡亲谁劝也不行，最后因悲伤过度，得了精神分裂症。妈妈守着父亲的遗体又哭又喊：“你走了，我们娘俩可咋活呀！”“老天爷呀，你咋不可怜可怜我呀！”在场的人无不心酸落泪。

父亲病故之时，家里只剩下一升米，两捆秫秸。在乡亲们的帮助下钉了一个薄板白茬棺材，把父亲埋在了东山。以后，母亲带着幼小的我，只好走村串户要饭维持生活。有一次，母亲身体发烧，不能带我出去了。我出去要了一天，晚上空着手回来。母亲怕我饿坏，强撑着到两院把人家的米汤要来，稀的自己喝，剩点“饭根”给我吃。秋收开始后，母子俩到地里拣豆枝，有时遇到给地主拉秋的大车，母亲就跪下哀求人家：“大爷大哥，可怜可怜我们吧！我们快要饿死了，给两穗子帮帮我们

吧！”我也学妈妈的样，跪在地上边哭边说：

“爸爸死了，我家没吃的了，大爷大叔行行好吧！”扛活的穷哥们看着我们实在可怜，就偷着扔下点高粱穗。就这样，白天到大地里去拣、去要，晚间母亲用手搓，脱米粒，再用棒子在小破缸里捣，如此碾米，把她累得腰酸腿疼，精疲力尽。

冬天来了，北风怒吼，大雪纷飞，天寒地冻。我们孤儿寡母生活无以为计。万般无奈，母亲只好拉着我到王民屯外祖父家。我的外祖父也是贫农。二老年逾古稀，双目失明，舅舅由石山站往回背盐，表兄卖力工，全家六口只能勉强糊口。我们母子一去，增加了两张嘴，短时间还可维持，时间长了就承受不了。我们在外祖父家糊弄了一冬后，外祖父家吃的也眼见着有上顿没下顿。

春节刚过，有人给母亲介绍了一家人家，劝母亲改嫁。因为我是男孩，对方不准带去。这下子可难坏了母亲。儿是母亲心头肉，哪个

母亲不疼儿。开始，母亲说什么也不肯。可是不走又怎么办呢？她自己带着我过，没有独立生活能力，早晚也是没活路。留在外祖父家，两张嘴拖累得全家多受苦，长时间也不是办法。后经大家反复劝说，母亲咬着牙同意改嫁了。那天晚上，母亲看着熟睡的我，亲了又亲，泪如泉涌：“孩子，不是妈心狠，是妈没法子呀！”就这样，母亲一步三回头，哭着偷偷地离开了我。

母亲刚走那几天，我不知道妈妈上哪去了，就天天哭闹着找妈妈。外祖母他们都谎说妈妈串门去了，过些日子就回来。岂知，我盼了一天又一天，等了一月又一月，也没有把妈妈盼回来。后来我才知道，母亲走后不放心我，曾两次回来看我，但又怕母子见面后我不让她走，只好偷偷地看，看一次哭一次。这种亲生骨肉生离死别的打击，使本来就有精神分裂症的母亲怎能承受得了呢？每次她看我，就一连几天精神不正常，后来人家就干脆不让母

亲回来了。时间长了找不到母亲，我也就不再哭闹了。但是，想念母亲的感情却从来没有磨灭，时常在睡梦里母子相见，哭着惊醒。

过去有句老话，叫作“穷在街头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说的是旧社会的世态炎凉，人情如纸。现在想起来，这种人与人的关系，完全是那种黑暗的社会造成的。拿我来说，几家亲友一家比一家穷，连自己的老小都顾不过来，我在谁家时间长了都不行，因此只得在几个亲友家“串房檐”，这家几天，那家几日，实际是不流浪的流浪。只有一户好亲戚，父亲的娘舅我的舅爷家很富有（地主），我去了几次非但没吃来饭，反被他家养的几条大狗给咬了出来。

到了1940年初，10岁的我懂点事了，不愿过寄人篱下的生活，万般无奈，就自己跟着一个老头儿入了“义县玉龙山博济慈善会”附设的孤儿院。先去的孤儿按“博”字起名，后去的孤儿按“济”字起名。我是第一批去的，

所以给我起名叫胡博仁，沿用至今。我父亲哥俩，二叔二婶先后病故，扔下堂弟年仅六岁，在家乡一带乞讨为生，小名叫铁秃子；经我推荐孤儿院把他也收容了去，起名叫胡博义。

博济慈善会以孤儿院为招牌，吸引一些善良的人们给予施舍，也是为了做欺骗宣传，证明伪满洲国如何如何好。其实，这里的孤儿根本没有幸福可言，简直是非人的生活。本吃的说，主食一日三餐喝稀粥，还不让吃饱；副食，夏秋季是青菜沾盐水，有时加点香油渣子算是改善生活了，冬春季几乎餐餐煮干白菜叶子沾盐水。穿的是，冬天三年一套棉衣，没有内衣，从早春到深秋只一套单衣，夏季都是光着膀子穿条小裤衩。春夏秋三季脚上都是木头板鞋，孩子们感到行走不方便，干脆光着脚跑，时间长了脚掌磨得老厚，扎一下都不知道疼。冬天棉鞋破了没人补，脚丫都露在外边，许多孩子的脚被冻伤。衣服由于长期不能换

洗，里面长满了虱子，夏天还好，冬天简直没办法，虱子钻进破棉絮里，怎么也抓不出来。孩子们被虱子咬得难忍，有时气得掏出一块棉絮用石头砸，虱子血竟把棉絮染红了。住的条件也很差，土炕上一领破席子，没有褥子，只有一条很薄的棉被。数九寒冬也很少烧火，炕又冷又潮，冻得大家都缩成一团儿。一些孤儿由于长期遭凉受潮，患了夜尿症。我就是其中的一个。夜间尿了炕怕挨打，就用身体把被捂干，干不了的，次日早早起来，把尿湿的地方叠在里面卷起来，不让先生看见，到了晚上还是潮乎乎的。

我住孤儿院的第三年，孤儿们全部患了疥疮。“疥是一条龙，先打手上行，腰上盘三圈，屁股扎老营”。疥疮先痒后疼，挠破了流脓淌血，最后坐不了炕，孩子们都跪着哭。院方一看不好，弄来一些草药，把孤儿们扒光衣服，往周身上擦，站成一个大圈，中间放一堆谷草，用火点燃，前后熏烤，烤得孩子们哇哇

直叫，谁也不能动窝。谁要忍受不了，身体挪动一下，先生就用教鞭抽屁股，那滋味真是无法形容。有的孤儿受不了孤儿院的罪，就偷偷地逃跑，但都被院方抓了回来，抓回来就毒打。有一年龄较大的孩子多次逃跑，抓回来后一次比一次打得狠，最后竟活活地给折磨死了。

回想我的童年，心灵上打下了痛苦的印记。至今，我身上仍留着旧社会留给我的伤疤。头顶上一道一寸多长的疤，是跟着母亲要饭时被人家的狗咬的。当时头盖骨都被咬豁开一条沟，血流如注。母亲没有药，就用高粱米面子糊，没想到还慢慢好了。额头上的疤，是被地主家的孩子用炉钩子给刨的，现在仍能看到陷进去的坑印。我在孤儿院得了夜尿症，直到参加革命后的最初几年，还时常犯。脚上的冻伤至今仍年年冬天找我的麻烦，稍不注意防寒，就痒痒钻心。每想起这些，我就发自内心地感到，旧社会是人间地狱，新中国是幸福天

堂。

二、逃离苦海，投身革命

1947年冬，我刚17岁，听说北边来了八路军，帮着穷人搞土改，分田地，实行“耕者有其田”。我想，象我这样的穷光棍，只能给地主放羊，扛小活，扛大活，没有其他出路。所迫无奈，就产生了投奔八路军的想法。那时穷人参加革命，大都是我这种情况，是逼上梁山，图的是找碗饭吃。人们要再有别的出路，一般是不冒着生命危险去当兵的。正是这些穷人在革命队伍中受到教育后，提高了觉悟，革命最坚决，作战最勇敢。

1948年，春节刚过，我单身一人去找八路军。结果，没有找到八路军，却参加了热辽21分区地委土改工作团，就这样参加了革命队伍。

入伍后，我被分到侯宪章同志负责的工作组。组里还有小殷、老殷、老丁，共五六个人。他们都比我年龄大，从工作到生活，就象

亲哥哥一样关心我，帮助我。我第一次成事享有平等地位的人，并第一次领悟到同志间的阶级感情。

我参加革命那时候武器非常缺乏，开始只给我发一颗手榴弹。我就用一条小麻绳绑在木把上，结个套，拴在腰带上，一跑起来直打屁股，但还感到挺神气。后来发给我一支“三八”大盖枪，五发子弹。由于当时我年龄小，个子矮，枪背在肩上，枪嘴向下，走路稍不注意就碰脚后根。

1948年5月，侯宪章、老丁和我分配到北丰义联合县第11区，区指导员（即区委书记）是张志峰，区长祁文。开始行李不够用，张指导员就让我同他睡在一个被窝里。义县解放后，张指导员调任县委组织部副部长，我有时进城开会晚上去看他，还是睡在他的被窝里。在那艰苦奋斗的年代，同志间不分职位高低，不分资历长短，一律是平等的阶级兄弟，互相爱护，亲如手足，这纯洁的革命友谊，至今记忆

犹新。

“军爱民，民拥军，军民情义深”，这确是对当年军民干群关系的一句真实写照。那时我们区里的干部、战士，保卫革命胜利成果不怕牺牲流血，群众也象对待亲人一样地保护干部战士。大约在六月下旬，我患了重感冒发高烧，头晕脑胀，坐都坐不起来，躺在石头庙子村一位堡垒户孟老大爷家。当地无医无药，只好硬挺。孟大爷在外屋焦急地烧开水，老大娘一会儿往我嘴喂点加了盐的凉开水，一会儿用冷毛巾放在我头上冷敷。他家吃高粱破子，却想办法做小米粥、鸡蛋糕等好吃的给我。

一天夜间11点多钟，村里的狗咬得很厉害，这是有敌情的信号。随之来两名我们小组的区干部找我，他们焦急地说：“有情况，你注意隐蔽好，我们俩先转移。”孟大娘接着也劝说：“小胡，你病成这个样子可不能走啊，我赶快给你换衣裳，敌人进来我就说你是我儿子。”我想：过去受凌辱，现在做主人，我恨